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柯佩吟

電話：(03)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1003460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蘆竹區龍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1005728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76735100E_1110057286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10057286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本局訂於111年7月6日(三)辦理「空氣污染與防制講座暨
教具實作研習」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11年3月10日桃教體字第11100189014號函續
辦。

二、本案研習資訊說明如下：

(一)目的：

1、聘請專家學者，說明空氣汙染概論與空氣品質資訊，
以利各校增進相關專業知能。

2、透過全市教學演示分享，指導學生認識空品資訊及因
應之基本知能。

(二)參加對象：本市永續校園與環境教育輔導團團員、全
市國中小教師及各校環境教育承辦人員。

(三)辦理時間：111年7月6日(星期三)上午9時至下午4時假龍
潭國小活動中心舉行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至本市教師專業發展研習系統

學務處

111/06/24 10:08



1110004184

有附件



(<https://drp.tyc.edu.tw/>，課程代碼：E00077-220600001)。

(五)報名時間：111年6月27日(星期一)起至111年7月3日(星期日)截止，人數 30名，額滿為止。

三、本案工作人員及參加人員於課務自理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之原則下，由所屬學校依權責核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四、因應防疫作業，出席人員請配戴口罩並配合量體溫及手部消毒，保持適當社交距離(室內1.5公尺、室外1公尺)。

五、相關活動諮詢請逕洽龍潭國小江明達主任，電話：034792014分機211。

六、檢附旨案研習課程表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：桃園市龍潭區龍潭國民小學



裝

訂

線

